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張筱宣
電話：08-7320415#3814
傳真：08-7326923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原輔字第11156261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187424_11156261500_1_4187424_11156261500_1.doc、
4187424_11156261500_1_4187424_11156261500_2.pdf)

主旨：檢送辦理「第12屆原住民族語戲劇競賽-屏東縣初賽」實施計畫(含附件)1份，惠請貴單位(校)協助公告轉知所屬並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「第12屆原住民族語戲劇競賽實施計畫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查本競賽計畫旨在鼓勵家庭、部落(社區)激發創意，透過情境式表演設計，深化語言之使用經驗，為闡揚原住民族文化，提升族人使用族語之表達能力與機會，歡迎本縣各單位組隊參加本項活動。
- 三、本競賽初賽係由本府委託本縣來義鄉公所辦理，其相關活動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 - (一)說明會議時間及地點：111年9月8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，假本縣來義鄉公所二樓大型會議室辦理。
 - (二)族語戲劇競賽初賽時間：111年10月15日(星期六)。
 - (三)族語戲劇競賽初賽地點：本縣立來義高級中學體育館。

四、競賽組別：

- (一)家庭組：以「家庭」為單位組隊，以同戶籍內之成員為原則，但有不同戶籍之親屬共同參賽者，以戶長三親等內之血親及三親等內之姻親為限。
- (二)學生組：以「學校」為單位組隊為原則，都會區(非原住民地區)單一學校無法組隊者可跨校組隊。
- (三)社會組：不限機關、團體及年齡，各界人士均可組隊。

五、報名事項：

- (一)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111年9月23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整止。
- (二)報名方式：以掛號郵寄或親自送件方式報名，受理單位名稱：屏東縣來義鄉公所(民政課)，受理單位地址：922屏東縣來義鄉古樓村中正路94號。
- (三)聯絡人：莊智惠小姐 (08)7850251分機120。

六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參賽人員以參加1項競賽組別為限，禁止跨組(隊)報名參賽。
- (二)報名參加「家庭組」之隊伍，應檢附「戶籍謄本」(或戶口名簿影本)備查。
- (三)報名參加「學生組」之隊伍，應檢附「在學證明」備查(如附件9)
- (四)參賽隊伍應填寫【報名表】(如附件1)、【劇情簡介表】(如附件2)及【授權同意書】(如附件3)，相關報名表件一經送出後，如有正當理由並經承辦機關同意者，始得要求更改。



七、副本抄送本府教育處，惠請協助公告至教育處官網最新消息處周知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訂

線

